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6月4日 1957年第23号 (总号: 96) 1954年创刊

目 录

- 关于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伏罗希洛夫访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报····· (415)
- 关于續訂中印貿易協定的新聞公报····· (416)
- 第一机械工業部关于改变現行管理制度的若干規定····· (417)
- 鐵道部、中国人民銀行关于改进鐵路运输收入上繳工作的通知····· (421)
- 农業部关于做好夏收夏播准备工作預防灾害侵襲的通知····· (422)
- 水利部关于加强防澇排水工作的通知····· (423)
- 劳动部、衛生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督促檢查厂矿企業做好防暑降温工
作的通知····· (425)
- 衛生部关于做好夏秋季衛生防疫工作的通知····· (426)
- 国务院关于設置文山僮族苗族自治州、撤銷文山專員公署的決定····· (427)

关于苏联最高苏維埃主席团主席伏罗希洛夫 訪問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报

苏联最高苏維埃主席团伏罗希洛夫主席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毛澤东主席的邀請，在1957年4月15日到5月6日和5月24日到26日期間在中国进行了友好訪問。

陪同伏罗希洛夫主席訪問的，有苏联最高苏維埃主席团副主席、烏茲别克加盟共和国最高苏維埃主席团主席拉希多夫，苏联高等教育部長叶留金，苏联外交部副部长費德林和苏联駐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使尤金。

伏罗希洛夫主席和他的隨行人員在中国的北京、鞍山、沈陽、天津、上海、杭州、广州、武汉和昆明进行了訪問，并且參觀了許多企業和农業合作社。苏联貴宾还參觀了中国的科学机关、学校、古迹和文化名胜。

苏联貴宾在中国訪問期間，受到了中国人民衷心的欢迎。苏联貴宾和中国人民的会见强有力地显示了中苏兩国的友誼，兩國人民認為这种友誼是他們所取得的最偉大的成就之一。

在这些日子里，全世界又一次看到了中苏兩國人民坚如磐石的团結一致和亲密無間的深厚友誼，这种团結和友誼是我們兩國进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建設的有利因素，是加强社会主义陣营各国团結的重要貢獻，同时也是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事業的可靠保證。

伏罗希洛夫主席和他的隨行人員在訪問中国期間，同中共中央和中国政府的領導人員，同省市党政机关工作人員、工人、农民、各民主党派代表、青年和知識分子見了面，并且进行了友好的談話。

他們同毛澤东、朱德、刘少奇、周恩来、宋庆齡、陈云、邓小平、彭真等同志以及中国其他政治和社会活动家进行了会晤和亲切的衷心的談話。会谈涉及到兩國关系和国际局势的各种問題。会晤和談話是在亲切和充分互相了解的空气中进行的。

这些会谈是以进一步加强中苏兩國人民兄弟般的友好合作和社会主义各国团結的坚

定願望为基础的。

苏联代表在中国看到了中国人民、共产党和政府的团结一致，并且深信，中国共产党在人民群众当中是享有高度威望和声誉的，是善于找到符合于中国具体实际情况的建設社会主义的方式和方法的。

他們有机会对于中国工农业和文化教育的发展情况以及在人民政权的年代里所实现的各项深刻的社会主义改造，进行了一般的了解。

伏罗希洛夫主席在中国的访问不仅对于进一步加强和发展中苏两国八亿人民的友好关系，并且对于加强世界和平事业都作了巨大的贡献。

伏罗希洛夫主席邀请毛泽东主席在他认为适当的时候访问苏联。毛泽东主席高兴地接受了这一邀请。

1957年5月26日

关于續訂中印貿易協定的新聞公報

中华人民共和国駐印度大使潘自力閣下和印度工商部秘書印度文官斯·朗迦那頓先生今天交換函件，續訂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之間的貿易協定。

中印貿易協定原来是在1954年10月14日簽訂的，有效期限为兩年。兩國政府的代表在过去一个时期中，曾进行續訂該協定的談判。现在决定，中印兩國的貿易关系將繼續受原協定条款的約束，仅作某些修改。修改的条款主要是关于支付的手續和盧比兌換英鎊的办法只通过中国人民銀行在印度儲備銀行所開立的賬戶进行。这些新的支付办法將自1957年7月1日起生效。續訂的協定的有效期限至1958年12月31日为止。

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駐新德里大使館商务参贊杜毓云先生和印度工商部联合秘書庫·畢·拉尔先生交換信件，鼓励中印兩國貿易機構間的更密切的联系和合作。

1957年5月25日

第一机械工業部关于改变現行 管理制度的若干規定

1957年5月10日

为了更好地改进企業管理工作，根据中央关于权力下放及加强企業民主管理的精
神，把国家計劃的統一性和企業一定範圍內的独立經營結合起来，在基本上不影响現行
国家制度的原則之下，將本部对企業的若干現行管理制度作如下的修訂。

一、計 划

(一) 長远計劃由部、局制定，在制訂过程中应征求企業意見，企業应提出本厂合
理的發展方案。

(二) 年度計劃編制程序：

(1) 建議阶段：企業根据部、局提出的技术經濟参考指标，編报企業年度計劃建
議方案。

(2) 平衡阶段：部、局根据企業計劃建議方案，結合国家的控制数字，进行全面
平衡工作。

(3) 正式編制計劃阶段：最后平衡定案的計劃任务，部、局以指令性的計劃指标
下达到企業，企業据此正式編制計劃上报备案。

(三) 計劃的分期分級管理：

(1) 部审批局、局审批企業的年度生产技术財務計劃及重大产品的出产地，以此
作为考核依据。

(2) 季度計劃由各局根据企業的不同情况决定由局或企業批准，批准的季度計劃
应于当季第一月的15日以前上报，部、局据此考核企業。材料供应計劃应于季前根据定
貨要求提出。月度計劃由企業根据季度計劃自行編定。

(3) 企業編制季度計劃时，应保証部、局指定的特殊紧急任务及协作任务的完成。

(四) 計劃的考核指标:

部、局考核企業的指标, 由原来的 (1) 生产总值, (2) 商品产值, (3) 产品品种数量和新产品品种, (4) 上繳利潤及利潤总额, (5) 劳动生产率, (6) 可比产品成本降低率, (7) 資金周轉期等七項指标, 减少为 (1) 商品产值, (2) 部定主要产品品种数量, (3) 上繳利潤及利潤总额, (4) 总成本四項, 其他指标作为分析或控制指标, 仍应按期編报。

提取企業獎勵基金的条件同于考核指标。

(五) 价格的审批: 新产品的出厂价格, 在試制期間由企業与用戶协商議价, 报部、局备案。正式投入生产以后, 即由部、局批准价格。新产品的不变价可以根据国家規定的原則由企業自定, 并报部、局备案。

(六) 企業生产的国家統一分配产品, 其超产部分允許企業有自銷权, 但应保証計划分配部分的优先供应。

二、財 务

(一) 超計劃利潤提成:

(1) 企業在有超計劃利潤时, 在全部超計劃利潤中, 扣除超計劃利潤部分应提企業獎勵基金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獎金后, 將余数的60%上繳国庫, 12%上繳主管局, 28%留存本單位。留存本單位的部分, 其使用范围为: 因生产需要而进行計划外的小規模基本建設的投資; 弥补技、劳、零三項投資撥款的不足; 增产所需增加的流动資金和兴建集体福利事業。其中兴建集体福利事業使用数额不得超过企業分成总数的40%。企業对超計劃利潤分成的使用, 应經职工代表大会討論, 按决定項目使用, 不再报經上級批准。

(2) 局在超額完成全局計劃利潤指标时, 在全局超計劃利潤中, 扣除企業应提超計劃利潤的企業獎勵基金及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獎金以后, 其余数的12%留局使用。其使用范围: 对企業进行临时性財政援助; 支援企業因生产需要而进行的計划外基建及技、劳、零三項投資撥款之不足; 对由于客觀原因而提不到企業獎勵基金或提得少的單位进行补助; 獎勵給工作优良的企業。但不得用于局机关行政支出。

(二) 企業獎勵基金：

(1) 企業獎勵基金的使用範圍，在国家未有新的規定之前，仍按前財委國營企業提用企業獎勵基金的臨時規定及本部(57)机抄勞字第9号抄轉国务院1957年2月7日議字第1号指示有關規定辦理，其中有關各主管局對所屬企業提取30—40%集中使用和調劑一節，自1957年度起停止實行。

(2) 主管局已集中的企業獎勵基金，如目前尚有結余，可并做主管局超計劃利潤提成使用。

(三) 技、勞、零三項投資：

部對各主管局的三項投資分項下達，但主管局在分配下達企業時，可在項目間統一調劑。

企業在主管局批准的三項投資範圍內，各項之間可統一調劑使用。

(四) 季度財務計劃：

(1) 季度執行預算撥款撥款和考核提獎均以季度財務計劃(或季度撥繳款計劃)為準。

(2) 如企業在季度前不能及時上報季度財務計劃，應先上報季度撥繳款計劃，以滿足國家季度財務預算平衡的要求。

(3) 部前發(57)机財字第1号通知有關按年度財務計劃分季指標執行考核的規定，自本辦法公布之日起廢止。

(五) 流動資金：

(1) 部以局為單位核定流動資金。局在部核定的定額範圍內，有權對企業進行分配；在年度執行中，有權對各企業間流動資金的多余和不足進行調整。

(2) 增產或臨時性積壓所需流動資金由銀行貸款解決。

(六) 小型技術組織措施貸款：

企業為提高產量、改進質量、降低成本，需要增加固定資產而無技術組織措施投資時，其所需資金如能在一年內(自貸款日算起)收回者，可向中國人民建設銀行辦理小型技術組織措施貸款解決。

(七) 對企業財產盤虧，毀損及壞賬損失批准權限的修正：

財政部國營企業年度清查財產暫行辦法及本部企業年度清查財產暫行辦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第4項中，有關財產盤虧報請部、局核批的規定，改由企業首長批准處理列賬，不必上報；應收賬款等債權確實無法收回的，不論損失金額多少，均由企業首長負責批准列賬。

三、勞動組織和工資

(一) 勞動計劃中，除工資總額由部、局控制非經批准不准超過外，其他指標可由企業自行決定處理。但由於當前人員過多，一律不准擅自招收人員。

(二) 組織定員：

(1) 企業組織機構一般由企業自行決定。遇有大的變動時，如車間改為分廠，科改為處等，須報局審查批准，報部備案。

(2) 企業內各個單位定員由廠自行決定，不再上報批准。

(三) 工人調配，在勞動計劃人員指標以內調配時，各廠可根據不同情況處理：

(1) 工人有多餘時，由各廠直接與部內、部外廠聯繫借用或調出。

(2) 工人不足時，原則上應先在部內調整，如調整不能解決，各廠可通過地方勞動部門自行招收或與部內、部外廠聯繫借用或調入。

(3) 部、局指定企業支援新廠的任務，企業必須保證完成。

(四) 工資：

(1) 部對工資工作只做帶有政策性的原則規定，如工資標準、技術標準、獎勵辦法、計件規程……等，各廠可以根據規定結合本單位本地區的具体情况制定實施細則，並報局備案。

(2) 除正副廠長、正副總工程師外，其餘人員的工資均由廠長按照國家工資標準批准執行。

四、生產技術管理

(一) 生產技術資料的借用與供應，由企業與企業之間、企業與研究機關之間直接聯繫解決，其批准權由企業及研究單位負責人決定。軍用產品的技術資料管理辦法另定。

(二) 新产品試制与鑒定計劃,部、局只控制重大的产品,其余由企業决定报局备案。

(三) 技术組織措施計劃由企業結合生产自行决定,其中重大项目有关長远計劃的,应报局审查备案。(技术組織措施費用的管理按二項三条办法办理)

(四) 产品材料消耗定額由企業自定,报部、局备案。

五、干部及技工学校管理

(一) 部、局只管企業的正副厂長、正副总工程师,其余人員均归企業自行管理。

(二) 技工学校統由企業领导,部、局只管培訓計劃。

上述各項規定,部分的扩大了企業在管理方面的权限,請各企業研究执行。并望各企業及时將执行中的困难报部,以便研究解决。部正在研究如何給企業更多的独立經營的权力,請各厂負責同志研究一下那些权力可以下放,需要什么条件,并于五月底报来。

鐵道部、中国人民銀行关于改进鐵路運輸 收入上繳工作的通知

1957年5月21日

为了改进鐵路運輸收入款項的上繳工作,加速这部分資金的周轉运用,从而逐步减少国家对清算流动資金的撥付,以及把过去專戶存款由銀行代办上繳的作法,逐步改为由鐵路各單位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并过渡到廢止本部、行制定的〔鐵路運輸收入上繳办法〕以达到簡化手續的目的。經双方研究后决定:

鐵路管理局和所屬車站的運輸收入專戶存款的上繳,由各鐵路管理局与当地省(市)分行或当地主管銀行协商,除將鐵路管理局運輸收入專戶存款改由鐵路管理局財務會計处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外,并再指定一些車站也改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運輸收入專戶存款的上繳。如果鐵路管理局根据轄內各車站的能力,可以全部改为用匯款自行办理上繳时,鐵路管理局可与当地省(市)分行或当地主管銀行协商,在一个鐵路管理局範圍內廢止〔鐵路運輸收入上繳办法〕;鐵路管理局管轄範圍內全部取消〔鐵路運輸收入

上繳办法]以后,各运输收入專戶再一律改为运输收入存款戶,存款并給予計算利息,但在一个鐵路管理局管轄範圍內所有的运输收入專戶存款,虽然部分已改为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而尚未全部改由鐵路單位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前,則鐵路管理局与所有各車站的运输收入專戶存款仍一律不計給存款利息,但銀行办理上繳或鐵路單位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所拍發的电报費仍应由鐵路管理局与各車站負担。至于办理运输收入上繳所需憑証的成本費在运输收入專戶存款未計算利息以前仍暫免收。

关于已改由鐵路車站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的运输收入專戶,应即停止执行[鐵路运输收入上繳办法]的有关規定,但目前尚沒有条件改用匯款方式,而仍由銀行办理运输收入上繳的專戶,則仍按原[鐵路运输收入上繳办法]規定办理。

指定改用匯款方式自行办理上繳运输收入的車站以及今后需要增加自行办理上繳的車站或在鐵路管理局轄內取消[鐵路运输收入上繳办法]时,仍由鐵路管理局与当地省(市)分行或当地主管銀行協商确定,以联合通知鐵路管理局轄內各車站与開戶銀行遵照执行,并报本部、行备案。

以上規定,希各鐵路管理局与当地省(市)分行或当地主管銀行根据本联合通知精神,作出具体的規定,并通知各有关單位遵照执行。

农業部关于做好夏收夏播准备工作 預防灾害侵襲的通知

1957年5月22日

夏收夏播季节已經临近。为做到丰产丰收,适时播种,各地必須吸取去年麦收时期受灾減产的教訓,預防可能發生的灾害,及早做好夏收夏播的准备工作。今年小麦面积比去年扩大,夏收任务加重;由于春寒,推迟了小麦成熟期,很多地方在合作化以后,品种趋向單一化,成熟期比較集中,这就使夏收夏播工作挤得更紧,同时又值鋤苗除草治虫的緊張时机。由于这些情况,今年的夏收夏播任务將比往年更形緊張繁重。因此,各級农業領導机关都必須切实檢查与領導农業社做好夏收夏播的各項工作。

一、保證做到适时收割，适时下种和插秧。割麦時間不能强求一律，應該由各个农業社和生产队根据不同的品种、土質、地塊，按其成熟先后分类排队，定出夏收夏种的小段計劃，依次收割，适时播种。遇到气候变化，还要灵活地隨時調整，保證做到收种及时。有些稻麦产区，为及时插秧有搶收青麦的習慣，應該从改进劳力組織縮短插秧時間等方面想办法，避免过早地搶割不够成熟的小麦，力爭稻麦兩季增产。

二、在夏收夏种期間，农業社要充分动员和組織整、半劳动力首先完成夏收夏播任务，其他农活，除十分紧急的以外，可以推迟一步去做。小麦集中地区的專、县，可以参照历史習慣，根据互利原則，主动地爭取小麦較少的友鄰地区的劳力，支援搶收。还應該根据需，把农村的运输畜力組織到夏收夏种工作中来。

三、收割、运送、打場、儲藏等夏收工作所需的工具和場所，以及場間防雨防火設備，都必須事先准备好，以便做到随割随运，随打随分，并且組織社員看場、巡田，避免意外損失。同时要注意精收細打，組織輔助劳力拾麦，做到顆粒还家。

四、在夏收中，农業社應該根据本社的条件，分別采取穗选或片选的办法，做好良种选留工作。为进一步扩大良种面积，各县农業局（科）應該深入了解农業社选种留种情况，及早筹划秋种所需良种的調剂工作。同时夏播作物的种子，也應該注意精选。农業社應該根据本社的需要，建立留种地，不断提高种子質量。

从現在起，到八、九月間，是旱、澇、風、雹、虫等自然灾害最易發生的时期，各省农業厅應該根据历年經驗，参照今年的气候預报，对一切可能發生的灾害給以充分估計，大力加以預防。例如目前还有积水的麦地要積極抓紧排水；低窪地区要做好防澇措施；棉麦产区要尽可能利用收麦以前的空隙時間，除治棉田蚜虫。想尽一切办法，同自然灾害做斗争，爭取农業大丰收。

水利部关于加强防澇排水工作的通知

1957年5月23日

1956年我国海河流域、淮河流域和东北部分地区都遭受了比較严重的洪澇灾害。在

受灾面积中有70%左右是属于内涝性质的，这就使得我们进一步认识到防涝排水工作的重要性，很多地区注意加强了这方面的工作。根据河南、河北、山东、安徽、江苏等省不完全的统计，从去年10月到今年4月所完成的防涝排水工程（包括沟洫畦田）受益面积达一千五百万亩，有些地区已形成了群众性的治涝运动。但目前也还有些地区，对治涝工作重视不够，如有的认为今年不会再发生去年那样的特大洪水，有的认为灾区群众生产、生活存在一定困难，治涝工程可以拖一年再干；有些把希望寄托在大江大河的根治上，而放松了当前可能进行的一些工作；有些地区对上下游的矛盾迟迟没有解决，推迟了一些必要工程的修建和安排，这些对当前防涝排水工作的开展，对防御今年可能发生的洪涝灾害都是十分有害的。为了进一步引起各地对防涝排水工作的重视，除希望根据国务院发出的防汛通知进行布置外，特提出以下几点补充意见供执行参考：

一、目前南方已开始进入雨季，北方离雨季时间也很短暂，各地应抓紧时机，积极进行必要的防涝排水工程的修建，对于一些关键性的堤防、涵闸和排水渠道等工程必须指定专人负责限期完成，对群众中行之有效的治涝防涝经验，如沟洫畦田、大地畦田等应因地制宜的大力推广。同时要特别注意对已完工程的检查验收工作，严格控制质量，不合标准的要及时加以修补或加固。

二、防涝排水工程，种类繁多，工程分散，必须发动和依靠群众进行管理养护，工程结束后，应立即建立基层管养组织，分段分片负责，较大工程关系两县、两专、两省的则应就地协商成立统一的管养组织，做到统一管理，互相监督，共同负责。沟洫畦田和较小的圩、埝、涵闸工程可分段分片划归农业社养护，由社指定专人负责明确分工，并合理给以评工记分。

三、在现有设备防涝排水能力不足的情况下，对于万一发生的特大雨水，必须提高警惕，事先研究出妥善的处理办法进行周密安排，力求减免可能造成的灾害损失，对于排水所需要的抽水机器设备，临时滞洪区和排洪河道附近居民的搬迁安置等问题，事先都应当有充分的准备和计划，并且应做好对群众的思想教育工作。

四、对于上下游已经发生的和可能发生的排水纠纷，应本着疏导兼施，上下兼顾，局部服从整体，整体照顾局部的原则，由双方主动，及早协商，妥善处理。在工作中必须经常注意克服地区本位思想，一般最好能由领导干部亲自出马，协同有关方面代表，就

地民主协商达成协议，报经领导批准后，坚决贯彻执行。特别是去年已经发生，而目前尚未解决的纠纷，尤应抓紧处理，以免久悬不决，再度造成本可避免的灾害损失。

劳动部、卫生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督促 检查厂矿企业做好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1957年5月24日

目前许多厂矿企业正在进行防暑降温的准备工作，也有一部分厂矿企业尚未开始动起来，或者动的劲头还不小，这将影响今夏防暑降温工作的开展。各地区、各产业部门应该加紧布置和督促做好本年度的防暑降温工作，尤其是厂矿企业行政在这方面应负主要责任，要求他们在入暑以前，尽早完成一切准备事项，到了暑季，应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争取今年不发生中暑死亡事故，不发生或者少发生中暑昏倒事故，大力降低中暑发病率，保证暑季生产任务的顺利完成。

各地区劳动、卫生部门和工会组织以及各产业主管部门，在传达全国防暑降温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的基础上，应对管辖范围内的厂矿企业防暑降温工作的准备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检查内容应该是本年度防暑降温措施计划的制定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着重对原有防暑降温设备的检修和改进方面进行检查，随时发现问题，随时研究解决，对于计划内容不完善或者不合适的，要求他们按着全国防暑降温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的精神加以补充和修正，对于计划尚未执行或者执行不彻底的，要求他们认真改进，总之暑季即将到来，准备工作再不能拖延下去。暑季到来以后各地可根据需要，由有关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织，紧密合作，注意发挥各部门、各系统的特有作用，共同督促和指导厂矿企业开展防暑降温工作。在特别炎热的时节，所采取的降温措施还不能防止中暑，应遵照去年国务院发出的防暑降温紧急通知的精神办事，必要时甚至可以停止生产。

在防暑降温工作中，必须贯彻增产节约方针和采取综合措施的原则，希望各地参考全国防暑降温工作经验交流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技术措施、卫生保健措施和组织措施的基本意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情况，尽可能利用花钱少效果大的办法来进行这一

工作，对各項防暑降温措施要加强技术指导，建立必要的檢修制度和經常管理制度，充分發揮各种設備的效能。

为了了解情况，交流經驗，并推动今年防暑降温工作的进行，因此希望各地区和各产业部門及时將本地区和本部門厂矿企業防暑降温准备阶段的情况、問題、經驗和正式进行工作中的情况經常告訴我們。

衛生部关于做好夏秋季衛生防疫工作的通知

1957年5月27日

夏秋季是胃腸傳染病和虫媒傳染病最多的季节，往往由于衛生防疫工作不够及时，常造成某些地区的严重流行，对人民健康和生产建设都遭到不同程度的損失，今年春季由于呼吸系傳染病流行，忙于突击性的防治工作，使計劃中的衛生防疫工作受到了一定的影响。有些地区的預防注射已經推迟，不少地区的爱国衛生运动仍松懈無力。其次在1956年受灾的地区，水源被污染和群众生活水平的降低，直接影响到身体的健康。

根据以上情况，防止今年夏秋傳染病有大流行的可能性，为此各級衛生行政领导机构，应按当地具体情况，及早着手做好准备，积极开展夏秋季的衛生防疫工作，以减少疾病的發生和扩大流行，特通知如下：

一、全国范围内預防夏秋季的傳染病，应以防止鼠疫、瘧疾、乙型腦炎、痢疾、伤寒、食物中毒、脊髓前灰白質炎为主要对象；各地可根据流行情况及結合当地特殊疾病做具体安排。

二、各級衛生领导，应教育所有衛生人員，提高警惕，把做好夏秋季衛生防疫工作視为中心任务，將現有衛生防疫机动力量做适当的調配，以發揮最大的力量。組織一切公私医疗机构及当地紅十字会，遇有傳染病發生，要向当地衛生防疫机构或衛生行政机构报告，以及时采取措施，做到早报早治。

三、加强爱国衛生运动的領導，通过衛生宣傳教育，注意个人衛生和改善环境衛生，結合消毒工作，消灭病媒动物及其孳生条件。对各港口注意衛生檢疫工作，防止霍

乱等檢疫傳染病由国外傳入。

四、加强飲食行業的衛生管理；对肉食品及清涼飲食品要严格監督檢查，改进制造加工运输和販卖过程中的清潔衛生。对机关、学校、厂矿、工地集体食堂及公共食堂，尤应注意衛生管理。

五、各地可参照以上精神，做具体布置，如有疾病流行，应将流行情况及所采取的措施迅速簡要报部。

国务院关于設置文山僮族苗族自治州、 撤銷文山專員公署的决定

1957年5月24日国务院全体會議第49次會議通过

国务院批准云南省人民委员会1957年4月20日关于設置文山僮族苗族自治州的报告，并决定：

設置文山僮族苗族自治州，撤銷文山專員公署。自治州的行政区域为原文山專区的文山、砚山、丘北、广南、富宁、西畴、馬关、麻栗坡等八县。自治州人民委员会駐文山县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1957年第23号 (总号: 96)
1957年6月4日出版

編輯·出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秘書厅
發行: 邮电部北京邮局

*

1957年6月第1次印刷: 1—41,050册

全年定价: 4.5元

北京市期刊登記証出期字第232号